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三级物流体系 共配中心、朔州市邮件处理中心工艺设备项目 招标公告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招标人）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三级物流体系共配中心、朔州市邮件处理中心工艺设备项目，委托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三级物流体系共配中心、朔州市邮件处理中心工艺设备项目

2、项目编号：SZT2024-SX-QT-HW-0561

3、招标内容

3.1 采购内容：本项目拟以 4 个标包执行采购，每标包中标 1 家供应商，兼投兼中。

标包 1：大同市灵丘县共配中心，大同市新荣区花园屯镇、天镇县三十里铺乡共配中心，太原市阳曲县共配中心工艺设备。预算 315.7 万元。

标包 2：吕梁市兴县共配中心，晋中市寿阳县、昔阳县共配中心工艺设备。预算 398.2 万元。

标包 3：长治市上党区、屯留区、沁源县共配中心工艺设备，预算 381.3 万元。

标包 4：朔州市邮件处理中心工艺设备，预算 185.5 万元。

3.2 项目工期：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

4、资格条件

4.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4.2 投标人须为拟投标产品的生产商，且近 3 年内须具有同类型项目业绩

案例不少于 1 个（需提供与本项目采购标的类似的小件分拣机（不含摆轮分拣系统）+胶带输送设备供货安装合同，且合同金额不小于 200 万元）。

4.3 投标人须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承诺按照招标人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4.5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无行贿犯罪案件。（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4.6 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4.7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

4.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且不得分包与转包。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12日**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和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具体流程为：

(1)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注册后办理CA，未收到证书之前，可使用领取码报名项目及购买标书）→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文件（原件的扫描件）、报名表】（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招标文件费（采用线下支付并上传缴费凭证的方式交纳）→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具体操作流程请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页最下端关于新手入门中的平台操作流程，平台联系电话：400-898-8881（周一至周五8:30-18:00）。

(2)报名单位须凭企业数字证书（CA）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办

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点击门户网站【用户中心】中【CA办理】按钮，根据系统提示与要求完成数字证书申请。

(3) 投标报名资料：

投标人需提供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注：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的扫描件放到一个 PDF 文件内，只上传一个 PDF 文件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项目编号+公司名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投标人需提供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①营业执照（三/五证合一）；
- ②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③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④经办人二代身份证；
- ⑤同类型项目业绩合同；

5.2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付费方式：

姓名：马彦贇

账号：6216 6981 0000 8200 215

开户行：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时间：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6月25日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6月25日9:00**（北京时间）之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递交解密地点：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均为太原市并州北路2号邮政大厦31层会议室。

6.2 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其他内容

7.1 投标人应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编制完成后，须在开标前加密并上传至平台。

7.2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7.3 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大厅解密投标文件均需使用同一把 CA 数字证书。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现场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7.4 投标文件的解密：开标时，请投标人派代表并务必携带 CA 证书、电脑，在开标现场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在确定的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注：为确保解密成功，投标人应携带原投标文件编辑电脑和 CA 证书，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

8、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西省招标投标协会/山西招标采购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集团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发布。

10、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

联系地址：太原市并州北路 2 号邮政大厦

联系人：宋先生

招标代理：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亲贤北街 368 号水工大厦 1608 室

邮编：030006

电 话：0351-6821792

联 系 人：高朋 张晓阳 马彦贇

邮 箱：sxzjzb2024@163.com

2024年6月5日